

公司代码：600889

公司简称：南京化纤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丁明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谌聪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玲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63,863,509.65	1,929,424,138.48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5,293,661.30	1,386,475,505.77	-1.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21,618.36	-129,914,617.56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45,208,374.63	511,269,510.64	-5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05,007.31	-24,205,372.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904,197.59	-63,676,322.6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1.61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61	-0.063	3.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61	-0.063	3.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173,843.86	57,173,843.86	处置全资子公司法伯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	24,893,742.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55,462.22	14,230,004.65	银行理财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40.09	-4,993.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776,058.61	-1,693,407.30	
合计	64,763,387.56	94,599,190.2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7, 14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29, 709, 768	35. 41	28, 301, 886	无	0	国家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24, 000, 000	6. 55	0	无	0	国家
南京国资混改基金 有限公司	23, 584, 905	6. 44	0	无	0	国有法人
金婷	5, 546, 808	1. 51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芮翊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芮翊乾亨 2 号私募 投资基金	4, 919, 800	1. 34	0	无	0	未知
金光华	4, 193, 451	1. 14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芮翊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芮翊乾亨 1 号私募 投资基金	3, 930, 902	1. 07	0	无	0	未知
张宏	3, 809, 876	1. 04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仰仙乐	3, 593, 800	0. 98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蔡明课	3, 168, 100	0. 86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 407, 882	人民币普通股		101, 407, 882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4, 00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 000, 000	
南京国资混改基金有限公司		23, 584, 905	人民币普通股		23, 584, 905	

金婷	5,546,808	人民币普通股	5,546,808
上海芮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芮翊乾亨2号私募投资基金	4,919,8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9,800
金光华	4,193,451	人民币普通股	4,193,451
上海芮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芮翊乾亨1号私募投资基金	3,930,902	人民币普通股	3,930,902
张宏	3,809,876	人民币普通股	3,809,876
仰仙乐	3,5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3,800
蔡明课	3,168,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8,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南京轻纺产业（集团和）有限公司和南京纺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国有独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金光华系金婷父亲，二人为父女关系，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和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增幅(%)	原因
应收账款	11,730,946.49	17,657,858.70	-33.57	收到水务中心水费
应收款项融资	108,512,087.45	208,096,069.92	-47.85	银行承兑到期兑付
预付款项	8,777,479.59	3,463,961.10	153.39	预付浆板款及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6,749,239.03	15,524,524.72	-56.53	报废闲置资产处置款已收取
在建工程	119,287,030.52	25,196,926.22	373.42	Lyocell 工程全面建设
其他流动资产	28,002,428.54	52,511,355.33	-46.67	银行理财产品的赎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829,760.51	12,521,513.24	202.12	预付工程款的增加
预收款项	9,668,083.07	17,548,586.20	-44.91	随着短丝产品的发货减少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及现金流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增幅（%）	原因
营业总收入	245,208,374.63	511,269,510.64	-52.04	受疫情及市场行情影响，长短丝销售大幅下降
营业成本	259,091,713.92	460,555,795.87	-43.74	受疫情及市场行情影响，长短丝销售大幅下降
研发费用	2,933,809.92	2,140,957.24	37.03	加大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	184,012.61	13,369.87	1,276.32	汇兑损益影响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047,008.91	22,560,108.08	219.36	转让子公司股权收益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53,776.13	20,495,662.17	115.43	收取资产处置保证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05,021.96	76,393,169.14	-80.75	上期缴纳转让股权收益所得税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85,881.08	17,517,269.70	341.20	支付 Lyocell 工程款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全力推进莱赛尔项目建设进程，现主体建筑已封顶并具备安装条件，主要设备已订购。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明国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7 日